

大型电视纪录片《我住江之头》获第十六届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优秀作品奖

青海日报讯（通讯员 祁莉娟 沙文婷）从有关部门传来好消息，我省推荐申报的大型电视纪录片《我住江之头》，获第十六届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优秀作品奖，实现了近几年我省在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奖评选中的新突破。

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奖由中央宣传部组织评选，1992年设立。评选范围为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中央军委等组织生产、推荐申报的戏剧、电

视剧（片）、电影、广播剧、歌曲、图书共六个门类优秀作品。自设立“五个一工程”奖至2014年，我省共有24部作品获此殊荣。

《我住江之头》是一部以国际化的视角讲述青海牢记生态保护“国之大者”，努力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生动实践的精品力作。该片精心创意策划，向世人展现青海不忘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，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伟大实践；聚

合优秀团队，找准创作定位，历时5年拍摄完成，积累了近7万小时素材，记录下三江源地区大量珍贵画面，全景式展现了当地生态保护取得的显著成效。借助各类媒体强化立体传播，充分利用央媒的优势，扩大播出覆盖面，形成广覆盖、全方位、高密度的宣传声势，通过各种平台收看《我住江之头》的国内外观众规模达到2亿人次，青海生态环保故事引发社会强烈共鸣。广大观众通过《我住江之头》所描绘的青海人

民热爱家园、追逐梦想、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好画面，深切感受到三江源这片热土向外传递出的特有情怀，在新浪微博、央视频、豆瓣、抖音、快手以及海外社交平台等网络平台留言，表达对纪录片的喜爱之情。据统计，《我住江之头》网络评价美誉度高达99.6。国内外观众纷纷表示，该片通过生动的故事，向国际社会传播了中国天人合一、人与自然和谐一体的价值理念，是一部讲好中国涉藏地区故事的成功之作。

格尔木南站启用至今货物中转量达1330.94万吨

本报讯（记者 马彩萍 通讯员 李生燕）青藏高原一次性建成的最大编组站——格尔木南站自启用至今，已完成列车解体、编组作业24808列，接发列车67378趟，调动车辆833308辆，向西藏、新疆、四川等地中转运货物1330.94万吨，极大提升了铁路运输能力。

格尔木南站于2021年4月15日正式启用，总建筑面积约70231.4平方米，设上行到发场7股道，下行到发场6股

道，调车场14股道，道岔135组，是青藏高原上一次性建成的最大编组站，也是中国西部地区重要的区域性编组站。

格尔木南站是格库铁路的起点站，承担着青藏铁路格拉段、西格段和敦煌铁路、格库铁路列车解体、编组作业，有效缓解了格尔木站列车解体、编组作业压力，为青藏线格拉段、西格段、敦煌线、格库线列车中转和通过提供了极大便利，进一步畅通了货物发运

渠道，提高了货物发运速度，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了新动力，成为了青海省融入“一带一路”经济发展的铁路物流大通道。

作为青藏高原新兴铁路枢纽，格尔木南站根据动态作业特点，采取合署化办公，由车站值班员统一调度指挥编组站的日常工作，各岗位工作人员协同配合、密切合作，实现编组站标准化、规范化管理。

税务局多种方式规范“两权”运行

□ 记者 谭丽 通讯员 何新江

国家税务总局格尔木市税务局党委坚决扛牢管党治党责任，多种方式开展以案促改、以案促治，持续传导“严”的主基调，推动税收执法权、行政管理权规范运行，进一步夯实全面从严治党根基。

发挥政治机关作用，把政治教育作为干部培养必修课，做到逢会必讲、逢事必谈、逢考必练，切实提升基层税务干部政治素质，强化理想信念教育，防止干部思想“滑坡”、精神缺钙得“软骨病”；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提高政治能力的关键，开展手抄金句、应知应会测试等活动，引

导干部职工坚决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；通过组织手绘廉政漫画、签订家庭助廉承诺书，“渗透式”筑牢干部思想防线，敬畏“两权”运行，全方位提升税务干部及家属政治品格。

把派出机构和内设机构纳入专责监督范围，明确20名分管和从事纪检监察工作人员职责，不定期召开工作座谈会，探讨监督工作中的问题，充分发挥纪检监督“探头”“前哨”作用，积极防范执法风险和廉政风险；留抵退税工作中，在5个税务所公开违法违纪监督举报电话，签订留抵退税廉政承诺书173份，通过对辖区

10户纳税人电话访谈、重点抽查、实地走访等方式，紧盯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，增强风险意识，强化底线思维，保障退税红利不折不扣落实到位。

加强与地方纪委监委工作联动，在对某税务干部涉嫌职务违法问题立案期间，成立联合调查组，直接或间接参与案件调查取证，有效锻炼纪检干部工作能力的同时，弥补执纪监督工作短板；在案件审判现场，组织40余名干部参加旁听，接受教育，并前往格尔木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，通过沉浸式、全景式、参与式的观感体验，以身边的人和事敲响“廉洁钟”，引导干部职工自省自警自醒。

东城区消防救援大队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培训

本报讯（记者 李莎莎 通讯员 薛莹莹）近日，东城区消防救援大队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培训，进一步强化高层建筑火灾防控，提升消防安全意识和逃生自救能力。

培训从基本的消防安全常识开始，结合高层火灾案例，观看高层火灾警示短片，深入剖析了建筑火灾的特点和发生火灾的危害性，高层建筑扑救初

期火灾应急处置和逃生方法，从用火、用电、用气、用油等方面讲述了火灾的发生及其危害，并从如何预防和控制火灾、如何报警和扑救初期火灾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。同时，要求物业管理人員要查找和消除身边的火灾隐患，进行隐患自查自纠，提高认识，切实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，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完善消防

安全设施设备，制定应急疏散预案。

此次培训，增强了物业管理人員防火、灭火以及自救的能力，为维护辖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

本报讯（记者 景桂珍 通讯员 甘玲荣）为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工作流程，促进社区矫正执行工作依法依规、有序开展，近日，市司法局开展社区矫正案卷评查工作，共评查案卷186卷。

此次评查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》《青海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》具体规定，采用自查自评、交叉互评、现场抽查等方式开展。交叉互查，7名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组成案卷评查组，按照“一人一案”“一案一表”逐项检查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文书、个人档案资料、入矫办理、日常监管、思想汇报、谈心谈话、解除社区矫正情况是否齐全、规范，定期走访、外出审批等相关制度和程序是否严格执行，教育学习、社区服务等工作是否落实。现场评查，邀请市委政法委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参加，按比例进行现场抽查，重点抽查暂予监外执行、刑期较长、未成年等案卷，确保自查自纠到位，促进社区矫正工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总体看来，今年社区矫正案卷做到了法律文书齐全、监督管理规范、教育帮扶有效、装订规范有序，案卷的整体质量和管理水平有了显著提高。

通过此次案卷评查工作，各司法所互相查找问题、交流工作经验、明确规范标准，对评查发现的薄弱环节，认真反思、逐项整改，加强档案管理，做到档案完整、程序合法有效，促进了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，强化了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为今后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司法局组织开展社区矫正案卷评查工作